证券代码：688629　　证券简称：华丰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7

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6 日

（二）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18 号华丰科技会议室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302
普通股股东人数	30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200,497,62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200,497,626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2.818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2.8180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杨艳辉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1、 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9人；

2、 董事会秘书蒋道才先生现场列席了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 2026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普通股	200,379,566	99.9411	81,334	0.0405	36,726	0.0184

（二）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1、 非累积投票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（%）
1	关于 2026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8,326,046	98.6018	81,334	0.9632	36,726	0.4350

（三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1，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

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2、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黄佳希、李彤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7 日